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1-115号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主要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资管计划等方式的短期现金管理。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信托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30日、2021年5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分别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募集资金可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8日、2021年7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以人民币4,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兴业银行的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代码:CC40210811002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1.8%或3.13%或3.25%
(5)理财期限:183天
(6)产品起息日:2021年8月12日
(7)产品到期日:2022年2月11日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4,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2、公司以人民币3,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兴业银行的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代码:CC40210811001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1.5%或3.12%或3.24%
(5)理财期限:91天
(6)产品起息日:2021年8月12日
(7)产品到期日:2021年11月11日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3,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3、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建设银行的"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32059202108170 01期,具体如下:

(1) 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32059202108170 01期
(2)产品代码:32059202108170 01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1.6%-3.2%
(5)理财期限:31天
(6)产品起息日:2021年8月18日
(7)产品到期日:2021年9月18日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8,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以人民币1,5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紫金农商银行的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0315期,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0315期
(2)产品代码:011202100131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1.8%-3.45%
(5)理财期限:34天
(6)产品起息日:2021年8月24日
(7)产品到期日:2021年9月27日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5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紫金农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2、公司以人民币7,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信银行的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085期,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085 期
(2)产品代码:C21Q90140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1.48%-3.65%
(5)理财期限:90天
(6)产品起息日:2021年9月10日
(7)产品到期日:2021年12月9日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7,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3、公司以人民币7,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紫金农商银行的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0372期,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0372期
(2)产品代码:DWJGX20210372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预计年化收益率:2.0%或3.65%或3.75%
(5)理财期限:181天
(6)产品起息日:2021年9月15日
(7)产品到期日:2022年3月15日
(8)购买理财产品金额:7,000万元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紫金农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及子公司进行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资管计划等方式的短期现金管理,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购买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以及进行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资管计划等方式的短期现金管理。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信托产品;同时,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应选择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且须满足流动性好的要求,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公司前十二个月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1年9月14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累计金额为40,000万元;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累计金额为16,865万元。

五、备查文件

1、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4、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冀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9日以电话、传真、专人送达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14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冯帆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91　　证券简称:冀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9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凯科技")与西南盘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盘兴")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冀凯科技拟与西南盘兴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合资公司注册资金5,000万元,其中冀凯科技认缴出资2,55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51%;西南盘兴认缴出资2,45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西南盘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4、法定代表人:赵计育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223308831855T
6、注册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盘州市两河街道两河新区旧铺村
7、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互联网电子商务技术开发及经营;增值电信业务;矿用设备租赁服务;煤炭行业技术咨询服务;手机移动应用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宣传策划;销售:矿用物质、建材、五金、家电、办公设备、应用软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情况:盘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9、西南盘兴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10、西南盘兴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公司住所:贵州省六盘水市盘州市
4、经营范围:以气动钻探设备、液压钻探设备、掘探一体机三类为主,开展生产、销售等业务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股东出资额及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的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货币	2,550	51%
2	西南盘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货币	2,450	49%
合计	——	——	5,000	100%

上述信息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三、投资合作协议的主要条款

(一)协议主体

甲方:西南盘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乙方:冀凯河北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内容

1、注册资本及出资方式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甲方认缴的出资额为人民币2,45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9%,出资方式为货币;乙方认缴的出资额为人民币2,55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51%,出资方式为货币和技术,其中货币出资1,800万元,技术认缴出资750万元。甲乙双方资金须在营业执照办理完成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全额实缴。

2、投资方向

以气动钻探设备、液压钻探设备、掘探一体机三类为主,开展生产、销售等业务。双方共同负责矿用设备的生产及市场开拓,提高合作项目的知名度及市场影响力。

3、合资公司组织架构

合资公司设股东会,股东会由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设董事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乙方委派3名董事,甲方委派2名董事;设监事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行使监事职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由董事会聘任。

4、违约责任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属违约:

(1)双方合作期间,甲乙双方不得在贵州区域内擅自与其他单位或个人合作开展本协议范围内的项目,如有违约,违约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2)任何一方有实质性内容未予披露或披露不实,或违反承诺和保证,或违反本协议规定的,均被视作违约;

(3)不按本协议约定及公司章程出资,守约方有权终止本投资合作协议;

(4)任何一方出资后中途抽回出资;

(5)任何一方过错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

(6)守约方有权通知违约方限期予以修正或补救,同时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7)任何一方违反上述约定,应向已按期出资的守约方支付资金占用利息(以守约方的实际出资额按照年息15%的标准计算)。

5、协议生效

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在贵州省区域市场的快速发展,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战略。

2、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但合资公司在经营管理、业务拓展、内部控制等方面都需要一定时间进行建设和完善, 市场变化和行业竞争等因素也会给合资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合资公司后续能否快速推进各方面工作,实现预期发展目标,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与西南盘兴共同完善合资公司的治理结构,优化合资公司人才建设,积极防范和应对合资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战略规划的需要,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冀凯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53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9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丹梓北路2号共进股份4栋8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53,117,1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52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9人;董事魏洪海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贺依朦女士出席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8,258,128	98.6239	4,859,058	1.376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8,258,128	98.6239	4,859,058	1.3761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48,258,128	98.6239	4,859,058	1.376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1,466,518	99.5325	1,291,047	0.3656	359,621	0.101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311,947	32.2402	4,859,058	67.7598	0	0.0000
2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311,947	32.2402	4,859,058	67.7598	0	0.00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311,947	32.2402	4,859,058	67.7598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议案4是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经出席本次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参与本次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及其关联方回避了议案1——议案3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

律师:黎伟、张晓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54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必要登记。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查询,对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2021年2月28日至2021年8月30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上进行了登记;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有2名董事、1名监事以及132名激励对象或其配偶、父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2名董事、1名监事买卖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交易时间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汪大维	董事长	2021年7月21日	0	7,750,000
2	唐佛南	董事	2021年7月22日	0	7,750,000
3	俞艺侠	监事	2021年8月3日	4,900	0

公司董事汪大维先生、唐佛南先生减持股票系为满足公司2021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需求,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22日、2021年7月23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35、临2021——037)。公司监事俞艺侠女士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8月5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0)。

除上述2名董事、1监事以及132名激励对象或其配偶、父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外,其余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经公司核查,前述激励对象或其配偶、父母在买卖公司股票时,未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获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内容及时点安排,在核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均发生于知悉内幕信息之前,系基于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并不知悉任何与本次股权激励有关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88065　　证券简称:凯赛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2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无锡迪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迪维投资")、杭州延福新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延福新材")、杭州延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延田投资")、无锡长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谷投资")互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24,639,65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91%。其中,迪维投资持有公司19,250,40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62%;延福新材持有公司1,817,69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4%;延田投资有公司1,964,35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7%;长谷投资持有公司1,607,20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39%。

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其中,迪维投资、延福新材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8月12日起上市流通。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公司股东迪维投资、延福新材计划在本次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4,166,819股)。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收到股东迪维投资、延福新材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杭州延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无锡迪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9,250,401	4.62%	IPO前取得:19,250,401股
杭州延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延福新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817,695	0.44%	IPO前取得:1,817,695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迪维投资	19,250,401	4.62%	基金管理人均为杭州延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延福新材	1,817,695	0.44%	
	延田投资	1,964,358	0.47%	
	长谷投资	1,607,202	0.39%	
	合计	24,639,656	5.92%	—

注:以上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迪维投资	4,200,000	1.01%	2021/8/30 - 2021/8/30	125-125	不适用

注:延福新材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延田投资、长谷投资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尚未上市流通。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公司股东迪维投资、延福新材承诺:

(1)自公司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任何第三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锁定期届满后,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计算减持比例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合并计算。若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相关规定调整的,则遵从新规定。

(3)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每年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上市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含送股、转增股本的股数)。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上述减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的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股价变动趋势等多方面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等多种不确定性因素。可能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凯赛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71　　证券简称:税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五矿信托)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五矿信托-信泽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40期
●委托理财期限:预计不超过 12 个月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属于公司股东大会决策权限范围,2021年4月26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5月18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亿企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控制投资风险及不影响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以增加子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理财	五矿信托-信泽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40期	10,000	7.10%	71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2个月	浮动收益	无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在授权范围内,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委托理财,具体事项由公司投资小组及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子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须报公司审批,未经批准不得进行任何理财活动。公司投资小组及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将持续监督。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受托人: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委托人:亿企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产品名称:五矿信托-信泽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40期
2、产品类型:信托理财产品
3、购买金额:人民币10,000万元
4、产品期限:预计存续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相应成立日起算
5、预期收益率:产品为非保本收益型,业绩比较基准为7.10%/年
6、合同签署日期:2021年9月14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资金投向股权类资产,具体产品为"五矿信托-信泽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40期"信托产品。

(三)本次委托理财最终使用方相关其他情况

1、资金最终使用方

名称: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冶置业")

资金最终使用的项目:用于南京市雨花台区NO.2021G35地块(以下简称"标的项目")的开发建设及偿还前期股东借款。

中冶置业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2020年,中冶置业营业收入130.05亿元,同比增长29.79%;利润总额为24.58亿元,较上一年增长2.25%。截至2020年底,中冶置业总资产836.41亿元,同比增长5.11%;资产负债率为76.7%,较上一年增加0.63pct。

经营状况:中冶置业集团是中冶集团控股的大型国有房地产开发企业,是国资委首批16家房地产央企之一。公司成立于2001年9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资信状况:主体评级为AAA(联合资信2021年5月21日),评级展望为稳定。

担保情况:以标的项目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2、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资金的最终使用方与公司、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风险控制分析

子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信托理财产品。子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期间,子公司将与信托公司保持密切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997/9/23	王卓	1305106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等。经营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为准。	主要股东: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78%、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1.2%、西宁城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0.79%,实控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否

(二)受托方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五矿信托截止2021年6月底,总营收为35.99亿元,同比增长34.18%;信托业务收入为27.57亿元,同比增长48.80%;净利润20.06亿元,同比增长37.07%。

(三)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五矿信托,五矿信托与公司、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子公司已对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信用评级及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和评估,评估结果为风险适中。

四、对公司的影响

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30,121.70	130,811.99
负债总额	66,120.38	60,888.68
资产净额	64,001.32	69,92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4,352.67	-19,646.55

本次购买信托产品资金为子公司自有流动资金, 不会影响子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以及日常运营资金的使用需要,本次委托理财可以提高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

截止2021年6月30日,子公司货币资金395,080,277.58元,本次委托理财资金占子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25.31%,不会对子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购买的信托产品为非保本收益型,按准则规定应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风险提示

子公司本次购买的信托产品为房地产开发贷,房地产开发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不可抗力等风险因素影响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同意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在授权额度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实施。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含本次)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信托理财	10,000	-	-	10,000
2	证券理财	2,000			2,000
3	证券理财	2,000			2,000
4	信托理财	6,500			6,500
5	信托理财	10,000	-	-	10,000
6	信托理财	7,000	-	-	7,000
7	银行理财	2,000	2,000	48.64	-
8	银行理财	13,000	13,000	116.52	-
9	银行理财	10,500	10,500	182.50	-
10	银行理财	10,000	10,000	146.02	-
11	银行理财	10,000	10,000	196.94	-
12	银行理财	2,000	2,000	44.90	-
13	银行理财	10,000	10,000	378.96	-
合计		95,000	57,500	1,114.48	37,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5,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1.2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7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7,500	
是否超过总理财额度				否	

特此公告。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2362　　证券简称:汉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1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